

证券代码：000861

证券简称：海印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6-09

##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：

本次股份转让是在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的，不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其持有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化，对公司没有影响。

公司实际控制人邵建明先生、邵建佳先生、邵建聪先生的通知：2016年3月18日，新余兴和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新余兴和”）与邵建明先生、邵建聪先生签署了《股份转让协议》，新余兴和将其持有的公司247,000,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10.98%）分别转让给邵建明先生和邵建聪先生。其中，132,290,000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5.88%）转让给邵建明先生，114,710,000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5.1%）转让给邵建聪先生。转让完成后，新余兴和不再持有公司股份。

### 一、权益变动前后公司股东情况

股东名称	本次协议转让前		本次协议转让后	
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
海印集团 注1	1,083,680,047	48.17%	1,083,680,047	48.17%
新余兴和	247,000,000	10.98%	0	0
邵建明 注2	0	0	132,290,000	5.88%
邵建聪 注3	0	0	114,710,000	5.10%
其他股东	919,182,932	40.86%	919,182,932	40.86%
合计	2,249,862,979	100.00%	2,249,862,979	100.00%

注1：海印集团全称广州海印集团实业有限公司，股东是邵建明先生、邵建佳先生、邵建聪先生，持股比例为65%、20%、15%。

注2：邵建明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。

注3：邵建聪先生未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。

## 二、本次转让双方的基本情况

### （一）转让方

名称：新余兴和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

营业执照号码：360502310012724

企业性质：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注册地址：新余市劳动北路

执行合伙事务人：邵建明

成立日期：2015年2月2日

主营业务：实业投资、项目投资、投资管理（不含金融、证券、期货、保险业务）、资产管理、财务管理、财务信息咨询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新余兴和的合伙人为邵建明先生、邵建佳先生和邵建聪先生，出

资比例为65%、20%、15%。

## （二）受让方

邵建明，中国国籍，身份证号码：440105\*\*\*\*\*，通讯地址：广州市越秀区东华南路98号海印中心。

邵建聪，中国国籍，身份证号码：440105\*\*\*\*\*，通讯地址：广州市越秀区东华南路98号海印中心。

## 三、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

### （一）协议当事人

转让方：新余兴和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甲方）

受让方：邵建明（乙方之一）、邵建聪（乙方之二）

### （二）协议的主要条款

#### 1、股份转让

甲方同意将其持有的海印股份 13,229 万股（占总股本的 5.88%）以及由此所衍生的所有股东权益，转让给乙方之一，将其持有的海印股份 11,471 万股（占总股本的 5.1%）以及由此所衍生的所有股东权益，转让给乙方之二。

#### 2、转让价款

本次标的股份转让价款每股受让价格为人民币 4.8 元/股，标的股份转让总价款为人民币 1,185,600,000 元（大写：拾壹亿捌仟伍佰陆拾万元整）。

乙方之一需支付的股份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634,992,000 元，（大写：陆亿叁仟肆佰玖拾玖万贰仟元整）。乙方之二需支付的股份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550,608,000 元，（大写：伍亿伍仟零陆拾万捌仟元整）。

#### 四、其他事项

1、本次权益变动是在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的，不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对公司没有影响。邵建明先生、邵建佳先生、邵建聪先生三人系兄弟关系，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。

2、本次受让方之一邵建明先生系公司董事长，其受让股份的行为符合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业务规则的规定。

3、根据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公司权益变动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（一）》和《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（二）》。

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股份转让事宜的进展情况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

《股份转让协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三月十九日